

# 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总站文件

农机化总站〔2022〕172号

---

## 关于变更举办农机购置补贴操作实务技术培训班（第二期） 时间和方式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当前国内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我站决定调整原计划于11月下旬在浙江省宁波市举办农机购置补贴操作实务技术培训班（第二期）（原通知查询：中国农业机械化信息网《关于农机购置补贴操作实务技术培训班（第二期）预报名的通知》（农机化总站〔2022〕140号））的时间和方式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培训内容

- （一）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调整优化重点与方向；
- （二）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范围、补贴机具分类分档和补贴额变化情况；
- （三）补贴机具信息化自主投档平台操作要点（含国三升国

四)；

(四) 农机购置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操作要点(含国三升国四)；

(五)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信息化监管(“三合一”)及手机 App 应用；

(六) 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工作要点；

(七)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试点工作要点；

(八) 补贴机具投档注意事项与异常情形典型案例分析(含国三升国四)；

(九)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违规行为类型、判定与处理；

(十)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问题答疑。

## 二、培训对象

各地农机部门负责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的管理人员；农机产销企业农机购置补贴工作负责人和相关人员。

## 三、培训时间和方式

(一) **培训时间：**12月14日资格审核，15-16日培训。

(二) **培训方式：**通过腾讯会议软件线上直播。

## 四、报名及培训费用

(一) **报名方式。**请于12月14日前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报名参训。

(二) **培训费用。**培训班收取培训费1800元/人(含培训、

教材、培训证书等费用)。



**(三) 缴费方式。**请报名参训人员于12月14日前将培训费用通过银行汇款转账至以下账号支付。银行汇款请务必在备注栏标明“补贴培训”。汇款单位名称与开票单位名称需保持一致，如不一致，还请备注参训人员单位名称、姓名，并开具证明提供发票信息。

收款单位：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技术开发推广总站；

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十里河支行；

银行账号：11220701040015049。

## 五、其他事项

**(一) 参训流程：**培训报名→培训费用支付→通过短信向参训人员发送参训会议号和密码→通过微信群发送日程安排和培训材料（电子版）→凭会议号申请加入会议（需填写报名信息）→等待入会资格审核→审核通过后凭密码参加培训。

**(二) 已报名并缴费的参训学员**可微信扫描以下二维码以“单位+真实姓名”加入微信群，培训班相关事项将通过微信群发送。



2022线上补贴培训班



(三) 报名参训人员在12月14日下午进入视频会议室进行入会资格审核，进入视频会议室后需将昵称修改为“单位+真实姓名”。

(四) 本次培训班全部开具普通增值税电子发票。培训结束后，将为参训人员寄发培训证书。

(五) 联系人：

祁亚卓 010-59199166、15810513567(同微信)；

赵莹 010-59199115、13621234918；

李先鹏 010-59199163、15054181075。

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总站

2022年11月28日



农机化总站办公室

2022年11月28日印发